417	2023	698
	1	16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浦环 [2023] 174号

关于转发《关于泾东泾西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的通知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

泾东泾西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新区发改委批准。现将《关于泾东泾西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沪浦发改城〔2023〕744 号)转发给你单位。

接文后,请抓紧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开展后续工作,按批复要求编制初步设计,并将工程概算报新区发改委审批。

特此通知。

附件:关于泾东泾西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2023年8月14日

(此件主动公开)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年8月14日印发



主动公开

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沪潚发改城 [2023] 744号

关于泾东泾西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你局《关于报送泾东泾西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浦环基建[2022]146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 一、为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根据《上海市中心城雨水调蓄 池选址专项规划》,原则同意泾东泾西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
- 二、本项目位于北洋泾路张杨路路口东北侧规划绿地内,地 下用地面积约 3602 平方米(以实测为准),建设规模 10200 立方

项目代码: 31011567622449320221A3502016 - 1 -

米。服务范围为泾东、泾西排水系统,服务面积约2.81平方公里。

三、主要建设内容是:调蓄池主体工程,设备及安装工程,进水管、放空管等排管工程,及驳岸、道路、绿化修复等附属工程,以及管线、绿化搬迁等前期工作。地下建筑面积约 1160 平方米(以审定的规划设计方案为准)。

四、在下阶段工作中,应根据评估意见与行业主管部门要求,进一步完善总平面布局,比选供配电方案、除臭处理工艺、地基处理方案等,做好深基坑安全论证,做好周边轨道交通、燃气管等项目的监测保护,确保地下工程施工安全;注重与雨污水管道、洋泾港等的衔接,有效控制投资,降低工程造价,充分发挥投资效益。

五、本项目总投资 25057 万元, 其中工程建设费 19993 万元 (建安费用 16720 万元, 其他费 1792 万元, 预备费 1481 万元), 前期费 5064 万元(管线与绿化搬迁费 4778 万元, 管理及不可预见费 286 万元)。所需资金由新区财力安排。

六、本项目由你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负责实施。

七、本项目建设工期 18 个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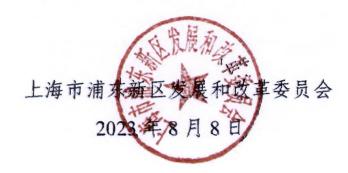
八、本批复有效期24个月。

接文后,请严格按照《政府投资条例》的规定开展后续各项工作,严格按照本批复的内容及投资估算控制初步设计,加强项

目管理,确保项目依法合规有序实施。 特此批复。

附件: 1. 泾东泾西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投资估算表

2. 泾东泾西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绩效目标表



抄送: 新区政府、财政局、建交委、规划资源局、审计局、统计局。 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8月9日印发

附件1

泾东泾西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投资估算表

序号	名称	金额 (万元)
-	工程建设费	19993
1	建安费	16720
1.1	土建工程	9369
1.2	设备及安装工程	1500
1.3	管道工程	4774
1.4	附属工程	1077
2	其他费	1792
2.1	场地准备费	167
2.2	前期工作费	167
2.3	设计费	440
2.4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44
2.5	勘察费	134
2.6	监理费	422
2.7	建设管理费	288
2.8	联合试运转费	15
2.9	监测费	90
2.10	交通配合、市政配套费	25
3	工程预备费	1481
_	前期费	5064
1	管线、绿化搬迁费	4778
2	管理费	45
3	不可预见费	241
Ξ	总投资	25057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拟文稿

题目	关于转发《关于泾东泾西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的通知		
发文文种	通知	密级	一般
发文 文头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发文 字号	174
电子 发送		保密 期限	
公文属性	主动公开		
签发 意见	同意发。{黄海华[2023/8/14 0:10:04]}		
分管 领导 审核			
复核 意见	已核。请海华同志审核并签发。{高瑞莲[2023/8/11 17:46:39]}		
主送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		
抄送			
核稿 意见	已核。{徐小花[2023/8/11 16:45:	14]}	
主题词			
会签			
处室 审稿	拟同意。{胡旭[2023/8/11 16:29:34]}		
传阅 意见			
备注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 主动公开{胡旭[2023/8/11 16:29:34]}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 主动公开{高瑞莲[2023/8/11 17:46:39]}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主动公开{黄海华[2023/8/14 0:10:04]}		
201	拟稿人马冬梅 校对	监印	
2		口曲如	23-08-11

想处。